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6-090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三人，实到董事三人。会议由董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将2013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马敬忠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同时，经董事长马敬忠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张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报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公司近年来大力推动业务转型，通过已实现完成的对安徽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收购及正在实施的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购买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报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公司近年来大力推动业务转型，通过已实现完成的对安徽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收购及正在实施的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购买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报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终止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工业业务资产的议案》，报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对工业业务部分后分立出加工模块（包括鑫科材料高精度密度铜带厂、铜带分公司、电线电缆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以其作为实物出资整合成新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17年5月6日在公司总部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鑫科材料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6-09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29.9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工业业务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工业业务部分后分立出加工模块（包括鑫科材料高精度密度铜带厂、铜带分公司、电线电缆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以其作为实物出资整合成新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16-092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29.9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工业业务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工业业务部分后分立出加工模块（包括鑫科材料高精度密度铜带厂、铜带分公司、电线电缆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以其作为实物出资整合成新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16-094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三人，实到董事三人。会议由监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工业业务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工业业务部分后分立出加工模块（包括鑫科材料高精度密度铜带厂、铜带分公司、电线电缆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以其作为实物出资整合成新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16-095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三人，实到董事三人。会议由董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天马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荣恩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沃尔特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为194,180,000港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工业业务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工业业务部分后分立出加工模块（包括鑫科材料高精度密度铜带厂、铜带分公司、电线电缆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以其作为实物出资整合成新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16-096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人民币4,23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使用4,23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使用时，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使用4,23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使用时，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使用4,23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使用时，公司将及时归还